**需求框架（服务类）**

1. **项目概况**



本项目采购人为西安市碑林区教育局，负责2024-2025学年度营养改善计划项目，**本项目所属行业为餐饮业。**

1. **服务内容**



**中小学生营养餐供应；主要功能或目标:**

西安市碑林区教育局采购中小学脱贫家庭学生（原建档立卡学生）、低保学生、孤残学生、家庭相对贫困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营养早餐，每学生每天1份，学生营养膳食补助标准每生每天5元，补助天数按照学生实际在校平均天数确定。具体供货方案由供应商自行合理搭配。

|  |  |  |
| --- | --- | --- |
| **序号** | **学校** | **分配指标（人数）** |
| 1 | 乐居厂小学 | 20 |
| 2 | 星光实验学校 | 17 |
| 3 | 景龙池小学 | 11 |
| 4 | 永宁小学 | 31 |
| 5 | 东关小学 | 10 |
| 6 | 永新小学 | 27 |
| 7 | 东关南街小学 | 11 |
| 8 | 兴庆小学 | 20 |
| 9 | 仁厚庄小学 | 18 |
| 10 | 沙坡小学 | 12 |
| 11 | 市2中 | 12 |
| 12 | 3中 | 5 |
| 13 | 西安市第三中学分校 | 3 |
| 14 | 友谊小学 | 17 |
| 15 | 东羊市小学 | 7 |
| 16 | 碑林实验小学 | 17 |
| 17 | 雁塔路小学 | 3 |
| 18 | 东厅门小学 | 9 |
| 19 | 五味什字小学 | 28 |
| 20 | 太乙路中学 | 5 |
| 21 | 市12中 | 8 |
| 22 | 中铁中学 | 32 |
| 23 | 市86中 | 19 |
| 24 | 市8中 | 45 |
| 25 | 26中 | 5 |
| 26 | 26中分校 | 6 |
| 27 | 71中 | 35 |
| 28 | 西安市启智学校 | 195 |
| 29 | 朱雀大街小学 | 13 |
| 30 | 振兴路小学 | 11 |
| 31 | 钟楼小学 | 17 |
| 32 | 文艺路小学 | 19 |
| 33 | 南门小学 | 155 |
| 34 | 82中 | 21 |
| 35 | 大学南路小学分校 | 8 |
| 36 | 何家村小学 | 15 |
| 37 | 小雁塔小学 | 4 |
| 38 | 陕西省西安师范附属小学 | 10 |
| 39 | 6中分校 | 43 |
|  | **合计** | 944 |

**需满足的要求:服务要求：**

**1.服务质量要求：**

1. 采购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营养早餐必须是正规熟食类早餐生产企业生产的品牌产品，熟食产品为符合国家规定食品质量安全标准的新鲜产品，每学生每天1份。
2. 纯牛奶、原味酸牛奶要求是符合国标要求的产品。
3. 所投产品的原材料（大米、面粉、食用油等）质量符合国家标准，质量要求： 大米：国标一等；包装袋上有注册商标标注，有检验合格证、生产日期和保质期； 面粉：特制一等及以上；包装袋上有注册商标标注，有检验合格证、生产日期和保质期； 食用油：国标一级及以上；非转基因压榨油；包装袋上有注册商标标注，有检验合格证、生产日期和保质期。

**2.包装要求：**

1. 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必须是正规企业生产的知名品牌产品，熟食产品为符合国家规定食品质量安全标准的新鲜食品，产品包装须是符合国家规定标准的环保材料。
2. 根据食品安全有关规定，集体用餐配送的食品，烧熟至食用的间隔时间（保质期）为4小时，烧熟后2小时的食品中心温度为60度以上，要求投标人必须在西安市辖区有生产加工场地，须提供生产场地详细证明材料。
3. 牛奶为独立包装，且产品包装上必须有完好的生产厂家、规格、出厂日期、质保期等完整有效信息。
4. 粥类必须为无菌、环保、塑封包装，重量260g-300g。
5. 每周3次水果配送，必须经过消毒清洗（水果须为当季应季水果）。当季水果结束时，橘子由小乳瓜代替。套袋红富士苹果：70-75＃/个，香蕉：不低于160g/个，橘子：不低于160g/个。水果表面光洁，农药残留不超标，无腐烂变质、变味、破损。严格按照采购人要求配送到指定地点，因运输装卸过程中造成的损耗、发现的破损、必须无条件一对一更换。每次配送的水果需有农药残留检测报告，每次配送给各学校留样至少3份（个）。水果必须当天配送，当天上午9:00之前配送到位，发放至学生手中，可直接食用，所提供的水果必须是新鲜水果，不能出现蔫、坏等情况，如发现问题，必须无条件更换。

**3.配送要求：**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每次配送产品必须在出场后2小时内送达辖区，配送到校必须达到国家保温标准，实施营养计划营养早餐的每所学校(具体时间以教育局通知为准)，每天一次，禁止超量配送。每天每人配送1份完整早餐（每天每人一份主食、一份辅食、一份流食）应季水果要求每周配送不少于三次，根据季节调整种类并提前一周报送食谱。每次配送量应包含留样2份和因运输装卸过程中造成的损耗（例如包装严重变形、破损，食品污损、变异等），发现的破损、变异食品必须无条件更换。200人以上学生供餐，由企业负责一人现场加热及配合校方分发，并且负责餐后垃圾集中处理；人数200人以下学校供餐，企业每日产品加热入专业食品保温箱，配送至学校，由校方指定人签字接收，学校组织值日学生分发餐食，企业负责集中后垃圾回收。

**4.其他要求:**

（1）营养餐以及配送费用分项按月支付，具体配送数量以实际发生数据实结算。

（2）为了确保营养改善计划国家补助的资金每生每天5元标准，每生每天0.5元加工运营费预算。最终投标合计单价包含了投标人为此项目所支付的一切费用（含原料、生产、税费、包装、运输、留样等一切费用），每份营养餐综合单价不超过5.5元，在整个合同期内不做调整。

（3）采购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营养早餐必须是正规熟食类早餐生产企业，营养餐生产及配送不分包。

（4）供应商应不定期接受质检、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对所提供产品的抽样检查及相关人员的身体检查，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5）供应商应做出按照相关标准为每名学生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的承诺，并在中标后切实履行该承诺。

（6）供应商应承担在配餐工程中产生的水、电及垃圾清运等配套费用。

（7）在所有食品发放之前，应采取措施对所提供食品的新鲜、包装等进行检查，以确保发放至学生手中的食品无发霉、变质、过期等食品安全问题。若因中标人原因发生的校园食品安全问题，一切后果由中标人承担。

（8）严把生产原材料关。杜绝假冒伪劣，过期产品，不符合规定产品进入配餐中心。从食材的源头上保证营养餐的质量安全。

（9）严把生产过程关，明确岗位职责。杜绝违规操作。严格按照生产工艺，生产流程开展生产工作，严格落实环境卫生及消毒工作。保证每天营养餐的质量、温度、包装等国家营养餐的要求。

（10）加强人员管理，组织食品安全知识培训，同时加入心理教育课程。

（11）建立企业食品安全应急预案。遇到突发事件，第一时间启动应急预案，将情况上报至相关管理部门。

**5.人员要求**

本项目组建的服务团队须至少配备一名营养师 ，除营养师外其余服务人员 （制作及配送）须至少为10人。

**6.执行的标准**

**（1）服务、产品（如有）执行的标准、规范：**

1.1.国家标准、规范 / ；

1.2.行业标准、规范 / ；

1.3.地方标准、规范 / ；

1.4.企业标准、规范 / 。

**（2）本章（1）条未明确服务（产品）执行标准、规范的，按下列方法进行选择：**

☑ 顺序执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企业标准（有国家标准按国家标准执行，没有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以此类推）；

□ 最高标准执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企业标准（那个标准高执行那个标准）

必须执行：国家、行业强制性标准。

1. **商务要求**



（1）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每次配送产品在出场后3小时内须送到碑林区辖区实施营养计划营养早餐的学校（具体时间以西安市碑林区教育局通知为准）。

（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款项结算：以当月实际供货数量及金额按月结算，分批支付，达到付款条件起7日内支付。

1. **其他**



1. 对服务商的业绩要求：具有2021年至今的类似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业绩以合同复印件为依据。
2. 质量验收标准或规范：

2.1营养早餐质量安全必须符合或高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国家及其他行业标准的要求。

2.2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营养早餐熟食产品为符合国家规定食品质量安全标准的新鲜产品，产品包装须是符合国家规定标准的环保材料。

2.3纯牛奶为独立包装，鸡蛋由农业部门认证的无公害产品(生鸡蛋)质量可靠。

2.4营养餐所需的原材料(鸡蛋、大米、蔬菜、油料、面粉等)均为合格产品。

2.5营养餐所用的水质须有水质定期检验合格报告。

2.6成交供应商应不定期接受由采购人组织的质量检测、卫生防疫、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对所提供产品的抽样检查及相关人员的身体检查，相关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7学生营养早餐必须是营养餐生产企业配送不得分包、不得转包。